

興石和蒲葛

磐石和蒲葦

楊蔭深著

上海

光華書局印行

1927

1927, 11, 付印

1928, 1, 出版

每册實售大洋二角

磐石和蒲葦

蔭 深 作

劇中人物

焦仲卿——年二十四歲。

焦 母——年四十五歲。

焦 妹——年十八歲。

劉蘭芝——年二十歲，仲卿妻。

劉 母——年五十歲。

劉 兄——年二十六歲。

張 媒——年三十二歲。

時間

東漢末年，建安時候。

地點

廬工

第一幕

登場人物：

劉蘭芝 焦仲卿 焦母 焦妹

佈景：

蘭芝的臥室；也就是她的縫紉室。裝置得頗儉樸而整齊。靠右後方一張床，床前有桌子，擺着一盞油燈。前面中央一張桌，桌上有還未縫好的一件女衣。桌旁二圓櫈。中壁有窗門四扇，半開半閉，半遮以簾。窗下有桌，上放化裝用具。左壁一門，可通外廳。

幕啟時，蘭芝和她的小姑焦妹，就在中央的一張桌子處做工，蘭芝縫她姑的一件新衣，焦妹織自己的手套。

焦妹 嫂嫂！你告我這一針織法吧！（以在織的手套給蘭芝）

蘭芝 （拿來教了一針）就是這樣一針好了。——小姑！娘不是明天要到寺裏去進香嗎？

焦妹 是，媽說明天去了，還要穿你這件在做的新衣呢！

蘭芝 這我早也曉得，今天無論如何，我總可趕緊做好的。

焦妹 自然要做好的。如果沒有的話，媽媽一定又要遷怒了；說是你不願意替她做。

蘭芝 這也你的媽太……小姑！你看我對她這件衣服，做得工細嗎？我不瞞你小姑說：我對你的媽媽和自己的媽媽一樣。

焦妹 （微笑無語）

蘭芝 你的哥哥不是說今天可回來嗎？小姑！

焦妹 我不曉得，聽說媽媽是這樣說。

蘭芝 那一定是回來了；娘一定是不會哄我們的。

焦妹 或許要哄你，使你空高興。

蘭芝 小姑！請你不要誤會！並非我對你哥哥來了是特別歡喜，我對你和你的媽媽哥哥，我都是一樣的看待。不過你們是常聚在一處，自然顯不出我對你們的歡喜。你哥哥是好幾年沒有回家，闊別重逢，不是我一見他就現出笑容來，就是你小姑看見了，也一定特別的親近叫你哥哥幾聲。娘更不必說，自己的兒子，那會不歡喜看見他的呢！

焦妹 哼！不是對你說哥哥不好，哥哥比不得以前的哥哥了。他以前會親我的嘴，陪我到街裏去買我所歡喜玩的東西，和歡喜吃的東西。當他回家時候，的確，媽看見了特別來得歡喜，我看見他就連三帶四的不絕叫哥哥。夜裏媽和他談話，總起碼到半夜，常常我倚着哥哥的膝間睡着了。你想現在哥哥還會這樣親近的待我嗎？是，將這些的親近，再加上一些親近，都移到你嫂嫂的身上來了。媽媽着實也恨哥哥，因為他現在常常不肯依媽媽的話了。

蘭芝 小姑，請你不要見氣！你現在是比不得以前了。以前你還是個小孩，哥哥好親你的……試問你現在還要不要玩具玩！我也相信你現在怕羞不願和你哥哥再到街裏會去買吃的東西了。

焦妹 一定說是要買吃的東西嗎？我歡喜別的東西，也可以買。

蘭芝 或許你的哥哥，因為你小姑年紀已大，對你再這樣是不好意思。恐怕你也不願要他和以前的一樣。

焦妹 這是自然，在街上我是不願再和他一道去像以前的了，不過他仍舊可以他自己去買些歡喜東西給我。

蘭芝 也請小姑不要誤會！老實說，我是斷不會叫你哥哥不親近你做妹妹的。

焦妹 （突然憶起）哦！這時恐怕已經九點多了，我昨天和翠香姐約好，我們今天一道上東街去訪姑母。嫂嫂！我這一隻手套，就請你替我織織好吧！明天我還想和媽一道到寺裏

去燒香，這手套那時就要用着了。（遂將還未織全的手套交蘭芝）

蘭芝 啊！好小姑！不是我不肯替你織好，因為你的媽這件衣裳還沒做好呢！今天只够縫這件，恐怕還不及要趕夜工。

焦妹 那末，夜裏也好趕。（偏要她織）

蘭芝 夜裏呀！夜裏除非今夜是不睡了。

焦妹 嫂嫂！你替我織好，我去了。（即向左門下）

蘭芝 唉！究竟是一個人，只有二隻手，辦不來二件事。也要體貼人家的一點苦情呀！

一天到晚，已經像牛馬般的幹苦工，難道夜裏還不好休息嗎？

小姑就是未來的媳婦，媳婦就是過去的小姑。為什麼一個是這樣的高貴，一個是這樣的卑賤？唉！做娘的人兒呀！請你們不要看自己的女兒是女兒，看人家的女兒是不是了！究竟自己的女兒，將來也要做人家的女兒，人家的女兒也是以前自己的女兒。同樣的是女兒，那又何苦拿這種威風凜凜的

手段，來看待人家的女兒？你可想想 如果自己的女兒，也是受人家這樣的苛待，可不要心痛嗎？……（焦母輕啟左門上，蘭芝正在咕嚕。）

焦母 （殺氣騰騰的）哼 你在說什麼？

蘭芝 （驚立）哦！娘，……回來了呀！（以櫈放給焦母坐）娘！坐下來吧！

焦母 誰要你放櫈！你在咕嚕些什麼？

蘭芝 唉！娘！我沒有咕嚕什麼過。

焦母 沒有嗎？你還敢哄我！我明明在門後聽到的，你這窮家女！說什麼人家女兒？自己女兒？本來像你這樣貧寒的女子，配不上做我們富貴人家的媳婦。現在有飯給你吃，有衣給你穿，你還要想什麼？想看我的女兒一樣，這是你夢想了。

蘭芝 我沒有想和小姑一樣，我只有嘆自己的命苦，我又恨上帝，為什麼人間要分出貧富的階級來。否則，大家就都是同樣的看待了。

焦母 哼？說什麼上帝分得不公平。我正贊成上帝能把人間分出階級來。像你的話，除非人類將要淪亡了。你這夢想鬼。恨什麼天？怨什麼地？只恨自己的父母，不爭氣會做窮人。

蘭芝 唉！娘！我家裏固然是貧窮的；但是我們的人格却是不貧的。我相信貧是沒有什麼罪孽可以加到我們的身上來的。

焦母 哼！一個人做到窮漢，還說什麼人格。好笑呀！人格已在背地怒你的污穢牠了。乞丐有人格嗎？難道化子也有他的人格嗎？總之，一個人做了窮漢，簡直不是所謂人了。

蘭芝 唉！娘！你說話不要這樣的過火呀！像你說：富人是人，貧的都不是。我做你媳婦，不是有意要反對你娘的話，娘啊！我相信窮漢只要不去做強盜，劫掠人家的東西，他的行為雖卑鄙，他的人格仍舊一樣是高尙的。富家的歛賂納賄，惟利是圖，不顧人家是心血，是脂膏，一味可括則括，可搜則搜，只想

把富翁的頭銜架在他身上以爲榮。像這般的人們，雖是富有，我想他的人格，早已墜落了；正如娘的所謂非其人了！

焦母 呵！好會饒舌，任你去饒舌吧！我看你有好結果？

（即向左門下）

蘭芝 （目瞪口呆）可是我又說錯話了嗎？哦！我曉得做娘的心了，她以爲富是天下極榮譽，極有勢力的了；所以他現在再比不得以前，驕傲心是起了，看見窮人向他借錢，一個也不肯給他，有時還要呵聲責罵人家。榮貴心是有了，她再也看不上我們窮家出來的人兒。所以我近來看見她，一不對就開口罵我，……

（焦母突開門上）

焦母 好！沒嚕嚕嗎？我罵你，我罵你，我是罵你，貧人是剛巧給富人罵；窮漢是剛巧給貴紳罵！你不要人家罵你，你還不如死了爽爽快。我不要再見你這種怨人不公平的人

兒，妄想平等，除非是你的心兒和人家去做交換。

蘭芝 死！死！……（以巾掩眼）

焦母 哭作什麼？夢想的人兒，該死東西！我相信死是可以做你唯一的安慰。普天下是個個都沒有像你這樣夢想的心腸；我想你還是到你理想的死國裏去吧！

蘭芝 （聞言愈悲）唉！娘！你的心太……究竟貧窮有什麼罪惡，要受一般人們這樣的欺辱？

焦母 什麼是貧窮？什麼是罪惡？貧窮就是罪惡，罪惡就是貧窮。我可斷定，只有貧窮的會犯罪，罪惡是貧窮的伴侶，就是你的親同胞。你周身都有罪惡籠罩着，我說不完你的罪惡，我是不願把這種的人兒在我的家裏。恐怕我的兒子要被你所同化了。我的女兒，恐怕要被你所感化了。這正是所謂『如入鮑魚之肆，久而不知其臭，』我恐怕我們一個好好的家庭，將要被你一人來弄壞了。你自己還不自認是罪惡，却要說人家來代替

你的罪惡。呵！我不遣你，誰來遣你，你好一個潑辣無賴的媳婦！

（焦母氣憤憤的復下）

蘭芝 吓！我不信窮人的不幸，竟一至於此。貧窮究竟有罪惡嗎？難道世界上一切的罪惡，就是我們一般窮人所弄出來的嗎？罪惡呀！你真是我們的伴侶，我倒要對你們勸導從善。可惜是你們都不願做我們的伴侶；是一般政客們，資本家的好友呢！真好，我們即使是有罪惡的，恐怕罪惡也不肯永久在我們的身畔；他正要親近那一般富有的人兒呢！

唉！她——娘是這樣的欺待我，這明明是看到我家裏貧窮的緣故；但是我們的愛，一定是要兩家平等的境況方才可以成立嗎？我始終相信愛是只要兩方的情願，是心的結合，斷不是有別的東西牽及的，更說不到貧富賤貴的階級來。我想娘是誤會兩姓間純潔的愛，要用家境來分配了。……

（焦仲卿突自左門上）

仲卿 我底愛！(即趨蘭芝面前)

蘭芝 (驚愕)你是那個？呵我底愛呀！你不是三年不見我了嗎？(即向前擁抱)

仲卿 唉！心愛的人兒呀！是，是足足有三年了，這是我賜你長期的監禁。

蘭芝 (不忍下淚)三年的幽禁呀！這是多少的眼淚去換來的！

仲卿 愛呀！還說什麼是幽禁！過去的一切，早已從你的身畔騰到九霄雲中去了。此刻就是我們歡樂的開始，你何必再把已去的傷心，——現在你的腦裏呢！

蘭芝 唉！你那裏知道，你那裏知道我這三年裏的苦楚；尤其這幾天來，使我頻頻淚下的傷心事呢！(仍下淚)

仲卿 唉！歡樂的事，難道仍舊是不歡樂嗎？歡神呀！你難道戰不勝煩魔嗎？你為什麼把我們三年來重逢的歡樂，仍舊給煩魔占去？你太懦弱了呀！——心愛的！你這樣的悽傷，太把我歸來時一片的歡心，全把煩魔奪去